104年度金上重訴字第21號整理資料－事實壹

目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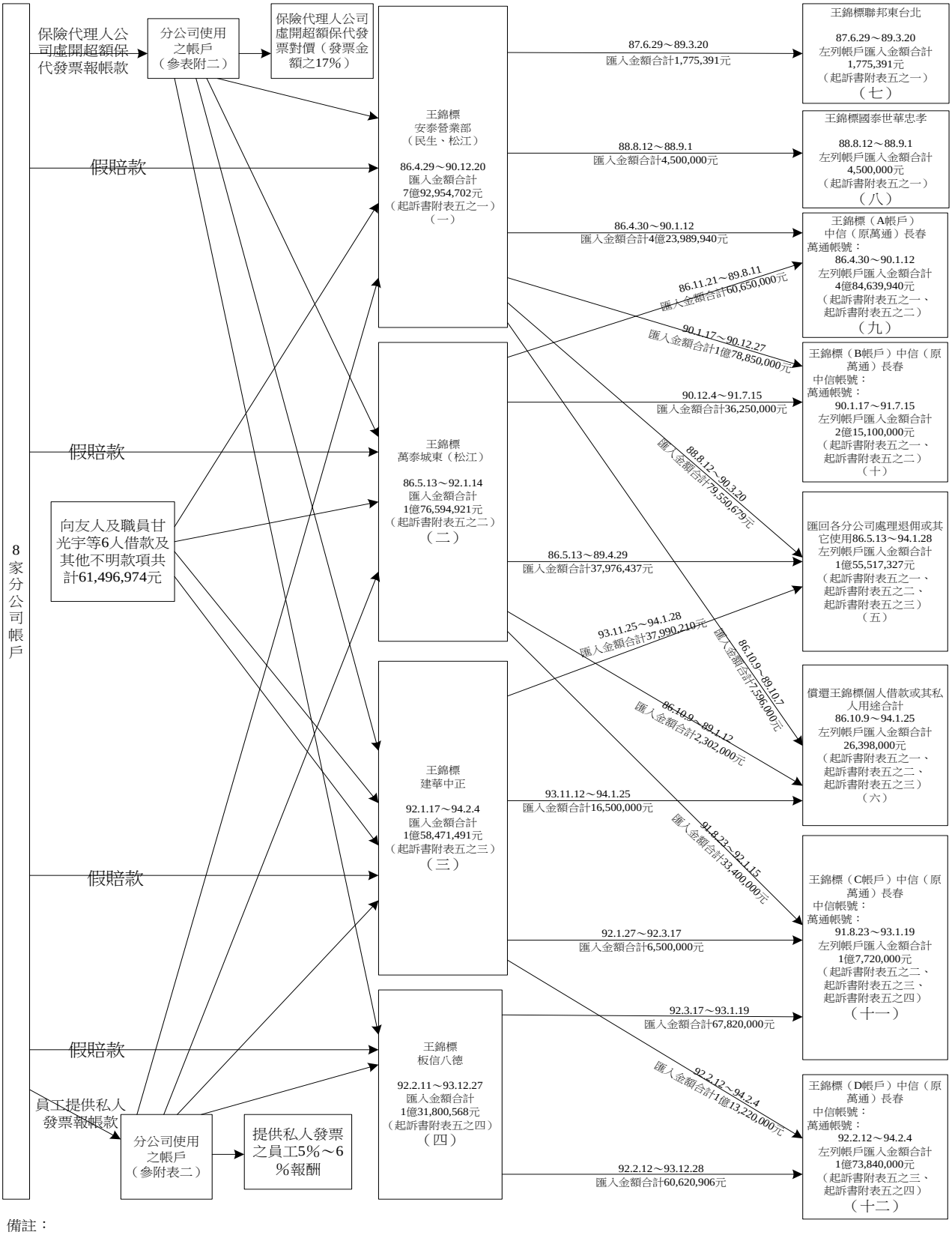
附件一、本件銀行帳戶簡稱 2
附件二、依起訴書附表五、五之一至五之四所載數據所製作之資金流向圖一 4
附件三、起訴書事實壹部分，金額、姓名等誤載處一覽表（不含附表一更正部分） 5
附件四、依原審修正起訴書附表五、五之一至五之四所載數據所製作之資金流向圖一 7
附件五、資金流向圖二 8
附件六、犯罪所得計算表 9
附件七、自分公司主管帳戶匯入王錦標第一類帳戶明細表 10
附件八、不實憑證對財報之影響 14
附件四、五所列各證據明細表： 15
證據明細一 15
證據明細二 16
證據明細三 17
證據明細四 18
證據明細五 19
證據明細六 20
證據明細七 21
證據明細八 21
證據明細九 22
證據明細十 23
證據明細十一 24
證據明細十二 25
證據明細十三 26
證據明細十四 28
證據明細十五 29
證據明細十六 31
證據明細十七 32
證據明細十八 33
證據明細十九 35
證據明細二十 36
證據明細二十一 36
證據明細二十二 37
證據明細二十三 37
證據明細二十四 38
證據明細二十五 38
證據明細二十六 39
證據明細二十七 40
證據明細二十八 40
證據明細二十九 41
證據明細三十 43
證據明細三十一 45
證據明細三十二 47
證據明細三十三 48
證據明細三十四 48
證據明細三十五 49
證據明細三十六 53
證據明細三十七 54
證據明細三十八 55
證據明細三十九 56

附件一、本件銀行帳戶簡稱

編號	銀行名稱	改制或合併後名稱	簡稱 （改制合併後簡稱）
1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銀行	安泰銀行、安泰
2	萬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萬泰銀行、萬泰 （凱基銀行）
3	建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華銀行、建華 （永豐銀行）
4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板信銀行、板信
5	萬通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銀行、中信（銀） （萬通銀行、萬通）
6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銀行、聯邦
7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銀行、國泰世華
8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銀行、彰銀
9	大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安銀行、大安 （台新銀行、台新）
10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銀行、華南
11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銀行、第一
12	華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臺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僑銀行、華僑 （花旗銀行、花旗）
13	花蓮區中小企業銀行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花企銀行、花企 （中國信託銀行、中信銀）
14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銀行、土銀
15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臺銀
1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庫銀行、合庫
17	中國農民銀行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民銀行、農銀 （合作金庫銀行、合庫）
18	第七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銀行 （國泰世華銀行、國泰世華）
19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銀行
20	臺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銀行、北銀 （臺北富邦銀行、臺北富邦）
21	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 （臺北富邦銀行、臺北富邦）
22	誠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誠泰銀行、誠泰 （新光銀行）
23	中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滙豐（臺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商銀、華銀 （滙豐銀行）

24	臺南區中小企業銀行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南區中小企銀 （京城銀行）
25	寶島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寶島銀行、寶島 （日盛銀行）
26	泛亞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後更名為寶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泛亞銀行、泛亞 （寶華銀行） （星展銀行）
27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臺企
28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	兆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銀行、中銀 （兆豐銀行）
29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銀行
30	復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銀行、復華 （元大銀行、元大）
31	臺東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後合併為荷商荷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澳盛（臺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東中小企銀、東企 （荷蘭）
32	三信商業銀行		三信銀
33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泰銀行、華泰
34	華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信銀行、華信
35	慶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揭管後拆售	慶豐銀行、慶豐
36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竹商銀
37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

附件二、依起訴書附表五、五之一至五之四所載數據所製作之資金流向圖一



備註：
（一）～（四）匯入金額合計12億59,821,682元，其中屬於
1、保代公司虛開不實保代費發票報帳款、假賠款及員工提供不實發票報帳款合計共11億9,832萬4,708元。
2、向友人及職員甘光宇等6人借款及其他不明款項合計共61,496,974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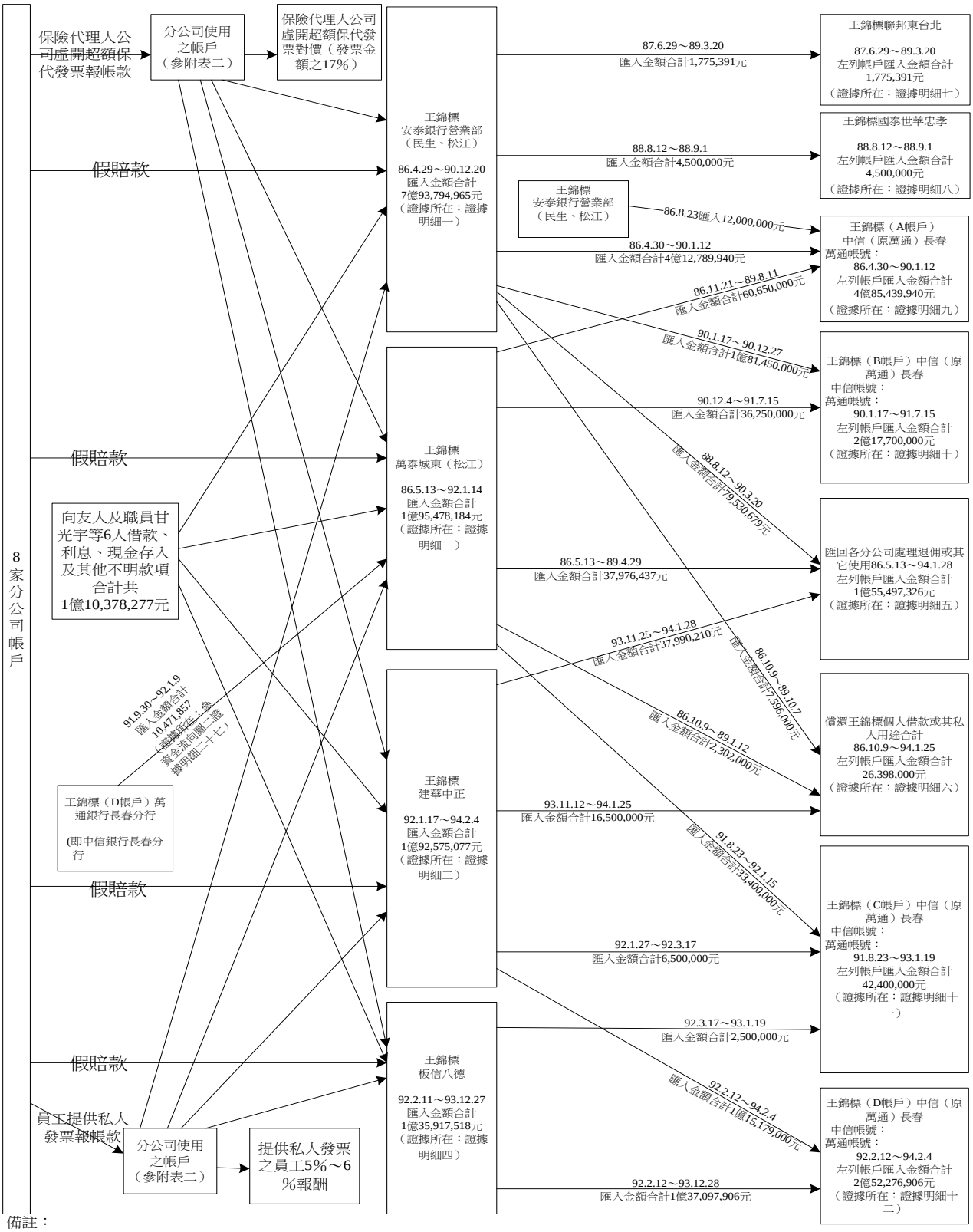
備註：
1、起訴書第14頁倒數第7行所載金額9億87,575,331元即為（七）～（十二）匯入金額合計數。
2、（五）～（十二）匯入金額合計11億69,490,657元

附件三、起訴書事實壹部分，金額、姓名等誤載處一覽表（不含附表一更正部分）

序號	起訴書所在	誤載	正確
1	第 11 頁最後 1 行至第 12 頁第 4 行	渠等自新法修正後之 93 年 2 月 10 日至 94 年 2 月 4 日止，利用前述 3 種違背保險業經營行為之手法，自 8 家分公司帳戶匯款至王錦標第 1 類帳戶之款項達 1 億 1377 萬 4541 元（詳如金管會檢查局李書儉秘書製表，附於本署 94 年度偵字第 23041 號卷第 250 頁至 257 頁）	渠等自新法修正後之 93 年 2 月 6 日至 94 年 2 月 4 日止，利用前述 3 種違背保險業經營行為之手法，自 8 家分公司帳戶匯款至王錦標第 1 類帳戶之款項合計 9,925 萬 2,240 元（詳如「國華全省八家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總表」第 1 至 94 頁，附於 95 偵字第 17613 號卷㈠第 127 至 220 頁）
2	第 12 頁第 13 行	12 億 5,982 萬 1,286 元	12 億 5,982 萬 1,682 元
3	第 14 頁第 13 行	1 億 5,551 萬 7,327 元	1 億 5,549 萬 7,326 元
4	第 77 頁附表五附註 1	155,517,327	155,497,326
5	第 77 頁附表五附註 3	26,398,001	26,398,000
6	第 78 頁附表五之一附註 2	609,115,311	609,115,331
7	第 78 頁附表五之一附註 3	7,596,001	7,596,000
8	第 78 頁附表五之一右表編號 1	423,989,940	412,789,940
9	第 78 頁附表五之一右表編號 1	167 筆	166 筆
10	第 78 頁附表五之一右表編號 2	178,850,000	181,450,000
11	第 78 頁附表五之一右表編號 2	75 筆	76 筆
12	第 78 頁附表五之一右表編號 10	楊裕慶	楊欲慶
13	第 78 頁附表五之一右表編號 14	3,799,940	3,779,940
14	第 78 頁附表五之一右表總計	696,262,010	687,642,010
15	第 79 頁附表五之二附註 1	37,976,438	37,976,437
16	第 80 頁附表五之三左表編號 1	33,121,918	33,901,220
17	第 80 頁附表五之三左表編號 1	52 筆	53 筆
18	第 80 頁附表五之三左表編號 2	42,371,132	41,591,830
19	第 80 頁附表五之三左表編號 2	40 筆	39 筆
20	第 80 頁附表五之三右表編號 3	45,650,000	47,609,000

序號	起訴書所在	誤載	正確
21	第 80 頁附表五之三右表編號 3	31 筆	33 筆
22	第 80 頁附表五之三右表編號 11	李叔靜	李叔錚
23	第 80 頁附表五之三右表總計	174,210,210	176,169,210
24	第 80 頁附表五之三附註 3	16,500,001	16,500,000
25	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左表編號 1 林益成	51,249,077	51,249,047
26	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左表總計	131,800,598	131,800,568
27	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右表編號 1	10,000,000	83,697,000
28	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右表編號 1	4 筆	63 筆
29	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右表編號 2	67,820,000	2,500,000
30	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右表編號 2	36 筆	1 筆
31	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右表編號 3	50,620,000	53,400,906
32	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右表編號 3	29 筆	36 筆
33	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右表總計	128,440,000	139,597,906
34	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右表總計	69 筆	100 筆

附件四、依原審修正起訴書附表五、五之一至五之四所載數據所製作之資金流向圖一



備註：

證據明細一～四匯入金額合計13億17,765,744元，其中屬於

1、保代公司虛開不實保代費發票報帳款、假賠款及員工提供不實發票報帳款合計共11億96,915,610元。

2、向友人及職員甘光宇等6人借款、利息、現金存入及其他不明款項合計共1億10,378,277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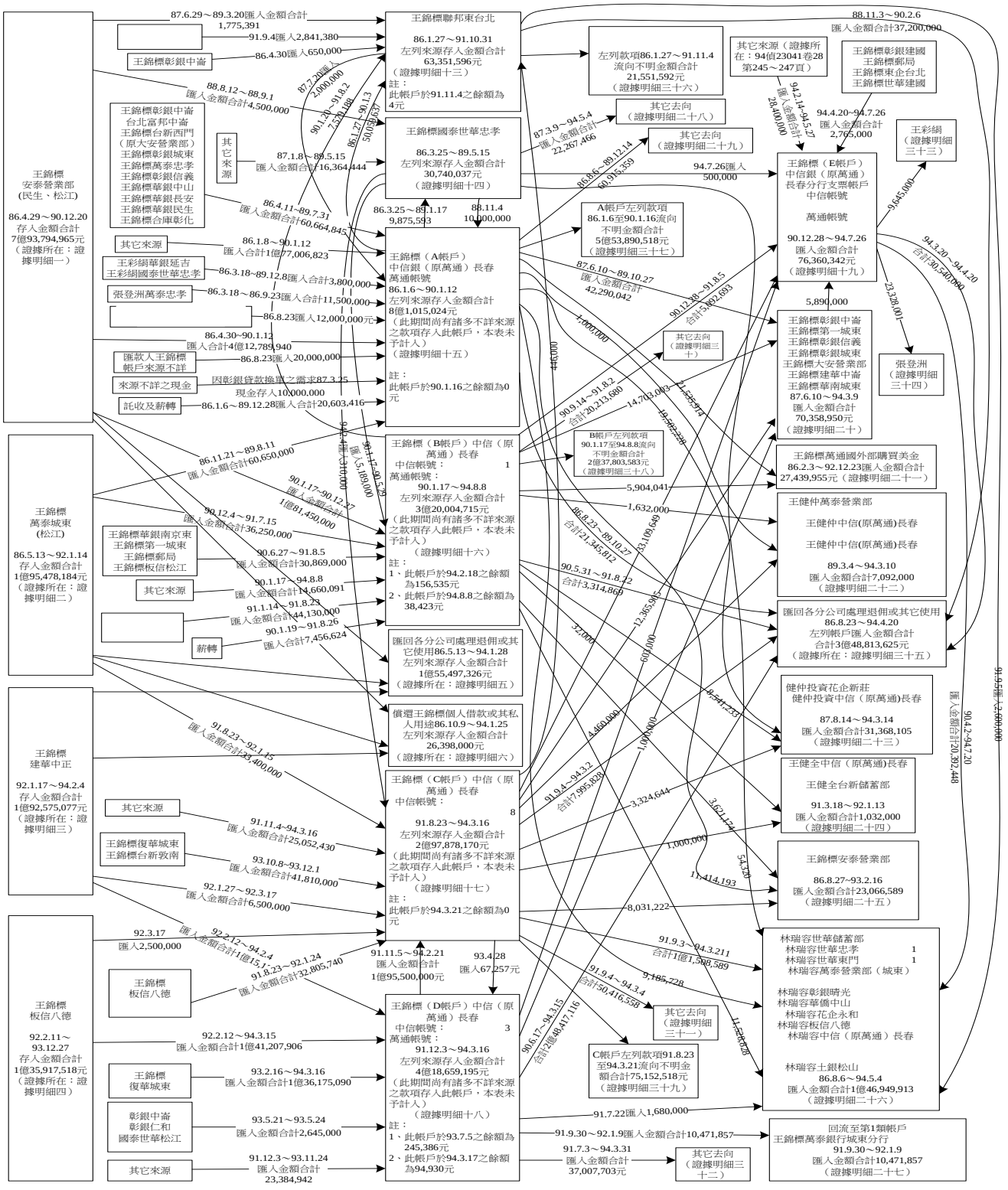
3、王錦標D帳戶回流至王錦標萬泰城東（松江）　帳戶金額合計共10,471,857元

備註：

1、證據明細七～十二匯入金額合計10億4,092,237元。

2、證據明細五～十二匯入金額合計11億85,987,563元。

附件五、資金流向圖二



上列流向不明（證據明細三十六～三十九）金額共計 8 億 8839 萬 8211 元

附件六、原審犯罪所得計算表及本院補充說明

<table>
<tr><td rowspan="3"></td><td colspan="3">期間</td><td rowspan="3">原審合計</td><td rowspan="3">證據所在</td><td rowspan="3">本院補充說明</td></tr>
<tr><td rowspan="2">86 年 4 月 29 日
至 90 年 12 月 31 日</td><td>91 年 1 月 1 日至 93 年 2 月 3 日</td><td>93 年 2 月 4 日以後</td></tr>
<tr><td colspan="2">91 年 1 月 1 日以後</td></tr>
<tr><td rowspan="2">自分公司匯出至王錦標第一類帳戶金額
（匯入期間：86 年 4 月 29 日至 94 年 2 月 4 日）
（A）</td><td rowspan="2">902,123,628</td><td>195,539,742</td><td>99,252,240</td><td rowspan="2">1,196,915,610</td><td rowspan="2">「國華全省八家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總表」第 1 至 94 頁（95 偵 17613 卷㈠第 127 至 220 頁）</td><td rowspan="2">原審漏計附表五編號 1 之「1 億 1,709 萬 6,623 元」、「2,164 萬 2,901 元」，應予計入，故合計共 13 億 3,565 萬 5,134 元。</td></tr>
<tr><td colspan="2">294,791,982</td></tr>
<tr><td>自第一類帳戶匯回總公司、各分公司、各分公司主管帳戶或其它客戶之帳戶處理退佣或其它使用
（匯回期間：86 年 5 月 13 日至 94 年 1 月 21 日）
（B）</td><td>117,507,116</td><td>990,210</td><td>37,000,000</td><td>155,497,326</td><td>參證據明細五</td><td></td></tr>
<tr><td>自第二 A 類帳戶匯回總公司、各分公司之帳戶、各分公司主管帳戶或其它客戶之帳戶供處理退佣或其它使用
（匯回期間：86 年 8 月 23 日至 94 年 4 月 20 日）
（C）</td><td>59,628,667</td><td>140,456,210</td><td>148,728,748</td><td>348,813,625</td><td>參證據明細三十五</td><td>本院另增列證據明細三十五第二類 D 帳戶共 501 萬 5,322 元，故合計 3 億 5,382 萬 8,947 元。</td></tr>
<tr><td rowspan="2">（D）＝(B)+（C）</td><td rowspan="2">177,135,783</td><td>141,446,420</td><td>185,728,748</td><td rowspan="2">504,310,951</td><td rowspan="3"></td><td rowspan="2">本院另增列上開證據明細三十五第二類 D 帳戶共 501 萬 5,322 元，故合計 5 億 0,932 萬 6,273 元。</td></tr>
<tr><td colspan="2">327,175,168</td></tr>
<tr><td>（E）＝（D）/（A）*100%</td><td>20%</td><td>72%</td><td>187%</td><td>42%</td><td></td></tr>
</table>

		111%				
犯罪所得（F）＝（A）－（D）	724,987,845	54,093,322	-86,476,508	692,604,659		本院更正為8億2,632萬8,861元
（G）＝（F）/（A）*100%	80%	28%	-87%	58%		

附件七、自分公司主管帳戶匯入王錦標第一類帳戶明細表

一、超額保代發票部分

各分公司匯入各分公司主管帳戶後匯出之金額							
序號	分公司匯入帳戶		左列帳戶匯出帳戶	日期	金額	比數	證據所在
	戶名	銀行帳號					
1	張欽銘	臺灣銀行華江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帳號　　號	90.10.9 至 92.8.13	22,106,495	28 筆	1、「板橋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234 至 237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第 72 至 99 頁、94 偵 23041 卷㈣第 266 至 307 頁）
2	吳秋悅	中國信託銀行板新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帳號　　號	92.8.29 至 93.11.26	31,779,117	36 筆	1、「板橋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237 至 240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71 至 224 頁）
3	林益成	合作金庫銀行桃園分行 （原中國農民銀行同分行） 帳號　　號 國泰世華銀行桃園分行 （原第七銀行同分行） 帳號 1　　號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 帳號　　號	90.9.6 至 91.11.11	2,346,786	7 筆	1、「桃園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245 至 246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第 139 至 171 頁）
4	葉日南	上海銀行新竹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帳號　　號	92.2.13 至 92.3.13	1,689,033	3 筆	1、「新竹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264

各分公司匯入各分公司主管帳戶後匯出之金額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8 至 61 頁）
5	林英豪	上海銀行新竹分行 帳號 34203000095108 號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帳號 04192010018899 號	92.6.6 至 93.6.25	6,255,033	12 筆	1、「新竹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264 至 266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213 至 262 頁）
6	陳英昭	合作金庫銀行彰化分行 帳號　　號 新光銀行彰化分行 （原誠泰銀行同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 帳號　　號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 帳號　　號	87.7.29 至 91.5.27	11,031,985	13 筆	1、「彰化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289 至 295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㈥第 101 至 118 頁、94 偵 23041 卷㈢第 46 頁、第 89 至 104 頁）
7	楊錦銘	新光銀行彰化分行 （原誠泰銀行同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 帳號　　號	91.12.10 至 93.7.13	10,573,186	16 筆	1、「彰化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295 至 297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第 89 至 104 頁、94 偵 23041 卷㈣第 279 至 306 頁）
8	洪恩瑜	中國信託銀行新興分行帳號 號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 帳號　　號	86.10.24 至 86.12.17	2,069,788	2 筆	1、「高雄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326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第 133 至 162 頁）
9	賴政顯	中國信託銀行新興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 帳號　　號	91.1.9 至 92.1.14	12,795,845	11 筆	1、「高雄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335 至 336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第 133 至 162 頁）

各分公司匯入各分公司主管帳戶後匯出之金額							
10	呂宗勳	中國信託銀行新興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 帳號　　號	92.6.27 至 93.5.21	18,198,651	16 筆	1、「高雄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338 至 339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67 至 182 頁)
序號 1 至 10 之合計					118,845,919	144 筆	

二、員工私人發票部分

各分公司匯入各分公司主管帳戶後匯出之金額							
序號	分公司匯入帳戶		左列帳戶匯出帳戶	日期	金額	比數	證據所在
	戶名	銀行帳號					
1	吳秋悅	中國信託銀行板新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帳號　　號	93.1.5 至 93.2.27	28,239	2 筆	1、「板橋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238 至 239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71 至 224 頁)
2	林益成	國泰世華銀行桃園分行 (原第七銀行同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帳號　　號	92.2.24 至 93.12.27	8,627,273	14 筆	1、「桃園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246 至 250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8 至 61 頁)
3	葉日南	上海銀行新竹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帳號　　號	92.2.11	124,562	1 筆	1、「新竹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263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213 至 262 頁)
4	邱琦翔	上海銀行新竹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帳號　　號	92.4.9 至 92.6.25	1,559,186	2 筆	1、「新竹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 偵 17619 卷㈠第 264 頁)

各分公司匯入各分公司主管帳戶後匯出之金額							
							2、相關傳票(94偵23041 卷㈣第213至262 頁)
5	楊錦銘	新光銀行彰化分行 帳號 6號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 帳號 號	92.3.13至 93.4.30	559,595	2筆	1、「彰化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偵17619卷㈠第295至296頁) 2、相關傳票(94偵23041卷㈣第279至306頁)
6	林益民	日盛銀行嘉義分行 (原寶島銀行同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 帳號 號	91.1.23	191,796	1筆	1、「嘉義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偵17619卷㈠第308頁) 2、相關傳票(94偵23041卷㈢第77至78頁)
7	魏維成	寶華銀行臺南分行 (原泛亞銀行同分行，現合併為星展銀行) 帳號 號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 帳號 號	92.9.18	500,000	1筆	1、「臺南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偵17619卷㈠第322頁) 2、相關傳票(94偵23041卷㈣第393頁)
8	賴政顯	中國信託銀行新興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 帳號 號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 帳號 號	90.11.21至 92.3.31	5,496,229	10筆	1、「高雄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偵17619卷㈠第335至338頁) 2、相關傳票(94偵23041卷㈡第176至315頁、94偵23041卷㈢第133至162頁)
9	呂宗勳	中國信託銀行新興分行 帳號 號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 帳號 號	93.6.8至 93.12.30	7,079,420	5筆	3、「高雄分公司匯入王錦標個人帳戶明細」(95偵17619卷㈠第339頁) 4、相關傳票(94偵23041卷㈣第67至182頁)
序號1至9之合計					24,166,300	38筆	

附件八、不實憑證對財報之影響（僅敘述對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影響，至於對其餘報表之影響則省略之）

	1	2	3	1 或 2	2 或 3	1 或 2 或 3	合計
期間 年度	86.4.29 至 92.10.9	86.10.24 至 94.2.4	89.2.29 至 93.12.30	86.11.26 至 90.12.11	90.9.10 至 93.6.4	92.1.21 至 92.3.18	
86	40,732,500	2,895,848	0	2,408,685	0	0	46,037,033
87	90,308,099	3,050,352	0	8,531,195	0	0	101,889,646
88	251,578,310	5,515,621	0	26,427,347	0	0	283,521,278
89	254,431,220	592,150	499,970	11,700,000	0	0	267,223,340
90	185,413,810	6,987,356	1,988,117	7,766,560	1,296,488	0	203,452,331
91	3,619,719	28,181,778	788,530	0	2,821,599	0	35,411,626
92	23,375,357	92,976,272	26,397,852	0	4,240,399	2,984,214	149,974,094
93	0	71,465,424	27,903,065	0	4,099,083	0	103,467,572
94	0	5,938,690	0	0	0	0	5,938,690
合計	849,459,015	217,603,491	57,577,534	56,833,787	12,457,569	2,984,214	1,196,915,610
不實記帳方式	借記：保險賠款 貸記：銀行存款	借記：保險代理費及佣金 貸記：銀行存款	借記：強制營業險費 貸記：銀行存款	參左			
對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影響	借記：保險賠款，使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其項下含有「保險賠款與給付」科目）金額虛增，年底結帳後使資產負債表之保留盈餘金額虛減 貸記：銀行存款使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科目金額虛減	借記：保險代理費及佣金，使損益表之營業成本（其項下含有「佣金支出」科目）金額虛增，年底結帳後使資產負債表之保留盈餘金額虛減 貸記：銀行存款，使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科目金額虛減	借記：強制營業險費，使損益表之營業費用（其項下業務費用及管理費用科目均含有「保險費」）金額虛增，年底結帳後使資產負債表之保留盈餘金額虛減 貸記：銀行存款，使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科目金額虛減				
合計 86 年 4 月 29 日至 94 年 2 月 4 日期間，損益表（保險賠款與給付+佣金支出+承保費用或保險費）虛增之金額＝資產負債表之保留盈餘科目虛減之金額＝資產負債表之現金科目虛減之金額＝11 億 9,691 萬 5,610 元							

附件四、五所列各證據明細表：

證據明細一

<table>
<tr><td colspan="7">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同民生分行、松江分行）帳號　　號
86 年 4 月 29 日至 90 年 12 月 20 日匯入金額合計 7 億 9,379 萬 4,965 元</td></tr>
<tr><td>序號</td><td>期間</td><td>匯款人名義</td><td>匯款人身份</td><td>金額合計</td><td>筆數</td><td>證據所在</td></tr>
<tr><td>1</td><td>88.4.29 至 90.12.20</td><td>王錦標</td><td>董事長</td><td>644,422,153</td><td>651</td><td rowspan="16">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匯入資料及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㈣至㈧）
2、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自 86 年 4 月 29 日至 90 年 12 月 20 日歷史交易明細（原審卷四第 43 至 76 頁）</td></tr>
<tr><td>2</td><td>88.1.30 至 89.12.12</td><td>潘榮振</td><td>如附表一所示</td><td>75,038,223</td><td>63</td></tr>
<tr><td>3</td><td>87.3.20 至 88.7.14</td><td>蘇香如</td><td>臺南分公司管理科長</td><td>23,281,509</td><td>27</td></tr>
<tr><td>4</td><td>86.11.26 至 87.1.19</td><td>洪恩瑜</td><td>如附表一所示</td><td>5,276,292</td><td>5</td></tr>
<tr><td>5</td><td>88.3.29 至 88.5.19</td><td>林英豪</td><td>新竹分公司管理科長</td><td>3,089,190</td><td>5</td></tr>
<tr><td>6</td><td>88.8.18 至 88.11.25</td><td>呂宗勳</td><td>如附表一所示</td><td>5,535,518</td><td>3</td></tr>
<tr><td>7</td><td>86.11.27 至 90.10.9</td><td>國華產險公司</td><td>國華產險公司</td><td>2,902,532</td><td>4</td></tr>
<tr><td>8</td><td>88.6.4 至 88.6.8</td><td>陳英昭</td><td>如附表一所示</td><td>1,037,074</td><td>2</td></tr>
<tr><td>9</td><td>86.8.28 至 88.1.19</td><td>魏正道</td><td>如附表一所示</td><td>20,324,007</td><td>24</td></tr>
<tr><td>10</td><td>87.6.15 至 87.6.25</td><td>甘光宇</td><td>高雄分公司經理及顧問</td><td>5,000,000</td><td>2</td></tr>
<tr><td>11</td><td>87.7.27 至 88.1.30</td><td>蔡秀雄</td><td>嘉義分公司協理</td><td>1,350,196</td><td>2</td></tr>
<tr><td>12</td><td>87.11.30 至 88.7.15</td><td>臺南分公司</td><td>臺南分公司</td><td>1,746,898</td><td>2</td></tr>
<tr><td>13</td><td>88.11.21</td><td>彰化分公司</td><td>彰化分公司</td><td>1,199,970</td><td>1</td></tr>
<tr><td>14</td><td>86.11.28</td><td>分公司新竹</td><td>新竹分公司</td><td>1,384,400</td><td>1</td></tr>
<tr><td>15</td><td>86.12.19</td><td>魏維成</td><td>如附表一所示</td><td>826,060</td><td>1</td></tr>
<tr><td>16</td><td>87.12.31</td><td>鄧如雪</td><td>高雄分公司管理科長</td><td>540,680</td><td>1</td></tr>
<tr><td colspan="4">序號 1 至 16 之合計</td><td>792,954,702</td><td>794</td><td></td></tr>
<tr><td>17</td><td>86.4.29 至 90.12.20</td><td colspan="2">現金及利息存入</td><td>840,263</td><td>略</td><td>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自 86 年 4 月 29 日至 90 年 12 月 20 日歷史交易明細（原審卷四第 43 至 76 頁）</td></tr>
<tr><td colspan="4">序號 1 至 17 之合計</td><td>793,794,965</td><td>略</td><td></td></tr>
</table>

證據明細二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同松江分行）帳號　　號 86 年 5 月 13 日至 92 年 1 月 14 日匯入金額合計 1 億 9,547 萬 8,184 元						
序號	期間	匯款人名義	匯款人身份	金額合計	筆數	證據所在
1	86.5.13 至 92.1.13	王錦標	董事長	109,378,193	109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匯入資料及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㈢至㈩） 2、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 86 年 5 月 13 日至 92 年 1 月 14 日歷史交易明細（原審卷四第 77 至 93 頁）
2	90.9.6 至 92.1.7	林益成	如附表一所示	6,955,657	18	
3	90.9.6 至 92.1.10	林英豪	新竹分公司管理科長	4,617,106	17	
4	91.5.27 至 92.1.14	賴政顯	如附表一所示	14,286,494	12	
5	90.9.10 至 92.1.9	張麗蓉	總公司財務部副理	15,443,325	10	
6	90.12.31 至 92.1.10	陳英昭	如附表一所示	5,052,823	7	
7	88.3.29 至 88.7.12	蘇香如	臺南分公司管理科長	5,661,640	5	
8	86.10.24 至 86.12.17	洪恩瑜	如附表一所示	3,569,788	5	
9	88.8.31 至 88.10.29	呂宗勳	如附表一所示	3,599,910	3	
10	86.11.19 至 91.2.8	國華產險公司	國華產險公司	3,620,112	5	
11	91.1.23 至 91.5.27	林益民	如附表一所示	788,530	2	
12	90.9.10 至 90.11.2	楊裕慶	如附表一所示	906,766	2	
13	86.6.6 至 86.12.20	魏正道	如附表一所示	1,800,000	2	
14	91.12.9	張欽銘	板橋分經理襄理	369,256	1	
15	91.12.31	魏維成	如附表一所示	545,321	1	
序號 1 至 15 之合計				176,594,921	199	
16	86.5.13 至 92.1.14	現金及利息存入		18,883,263	略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 86 年 5 月 13 日至 92 年 1 月 14 日歷史交易明細（原審卷四第 77 至 93 頁）
序號 1 至 16 之合計				195,478,184	略	

證據明細三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帳號　　號 92 年 1 月 17 日至 94 年 2 月 4 日匯入金額合計 1 億 9,257 萬 5,077 元						
序號	期間	匯款人名義	匯款人身份	金額合計	筆數	證據所在
1	92.2.11 至 94.1.26	陳英昭	如附表一所示	33,901,220	53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帳號　　號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㈢第 55 至 60 頁、94 偵 23041 卷㈣第 1 至 6 頁）
2	92.1.17 至 94.1.26	王錦標	董事長	41,591,830	39	
3	92.2.19 至 93.11.1	呂宗勳	如附表一所示	27,753,396	30	
4	92.2.13 至 92.11.24	賴政顯	如附表一所示	12,320,930	26	2、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帳號　　號 92 年 1 月 17 日至 94 年 2 月 4 日歷史交易明細（原審卷四第 94 至 115 頁）
5	92.3.6 至 93.4.30	楊錦銘	如附表一所示	13,500,530	19	
6	93.6.7 至 94.2.4	顏國鐘	如附表一所示	4,996,981	8	
7	92.2.18 至 92.7.31	魏維成	如附表一所示	1,943,521	3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
8	94.1.5 至 94.2.4	吳東昌	嘉義分公司代理經理	1,371,578	3	
9	93.11.10	蘇香如	臺南分公司管理科長	1,109,547	2	
10	92.3.28	高雄分公司	高雄分公司	35,000	1	
11	93.10.29	甘光宇	高雄分公司經理及顧問	9,000,000	1	
12	93.10.29	鄭雅文	總公司秘書	980,000	1	
13	93.10.29	張麗蓉	總公司財務部副理	986,000	1	
14	93.10.29	潘蓉儀	總公司秘書室襄理	979,000	1	
15	93.11.15	賴松煙	彰化分公司代理經理	501,958	1	
16	93.11.23	陳麗玲	總公司總務科副理	1,000,000	1	
17	93.11.23	中聯信義		1,000,000	1	
18	93.11.24	吳秋悅	板橋分公司科長	2,000,000	1	
19	93.11.24	李瑞男	總公司財務部經理	2,000,000	1	
20	93.11.25	童錦素	總公司營業部襄理	1,500,000	1	
序號 1 至 20 之合計				158,471,491	194	
21	92.1.17 至 94.2.4	現金及利息存入		34,103,586	略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帳號　　號 92 年 1 月 17 日至 94 年 2 月 4 日歷史交易明細（原審卷四第 94 至 115 頁）
序號 1 至 21 之合計				192,575,077		

證據明細四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帳號　　號 92 年 2 月 11 日至 93 年 12 月 27 日匯入金額合計 1 億 3,591 萬 7,518 元						
序號	期間	匯款人名義	匯款人身份	金額合計	筆數	證據所在
1	92.2.18 至 93.12.27	林益成	如附表一所示	51,249,047	57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帳號　　號匯入資料及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至㈨） 2、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帳號　　號 92 年 2 月 11 日至 93 年 12 月 27 日 7 歷史交易明細（原審卷四第 116 至 121 頁）
2	92.8.29 至 93.11.26	吳秋悅	板橋分公司管理科長	31,848,183	38	
3	92.2.13 至 93.11.9	林英豪	新竹分公司管理科長	16,141,325	37	
4	92.2.11 至 92.10.9	王錦標	董事長	22,703,601	24	
5	92.2.11 至 93.6.7	國華產險公司	國華產險公司	4,477,213	6	
6	92.5.9 至 92.7.4	張欽銘	板橋分公司襄理	4,411,517	4	
7	92.2.18	許梓弘	如附表一所示	887,769	1	
8	92.11.19	葉日南	新竹分公司營業部副理	81,913	1	
序號 1 至 8 之合計				131,800,568	168	
9	92.2.11 至 93.12.27	現金及利息存入		4,116,950	略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帳號　　號 92 年 2 月 11 日至 93 年 12 月 27 日歷史交易明細（原審卷四第 116 至 121 頁）
序號 1 至 9 之合計				135,917,518		

證據明細五

86 年 5 月 13 日至 94 年 1 月 21 日，自第一類帳戶匯回總公司、各分公司、各分公司主管帳戶或其它客戶帳戶供處理退佣或其他公司資金使用合計 1 億 5,549 萬 7,326 元														
匯出帳戶	匯入帳戶		期間及金額									依匯出帳戶別，統計匯出筆數	依匯出帳戶別，統計匯出金額	證據所在
	受款戶名	受款行帳號	86 年 5 月 13 日至 90 年 12 月 31 日			91 年 1 月 1 日至 93 年 2 月 3 日			93 年 2 月 4 日至 94 年 1 月 21 日					
			期間	筆數	金額合計	期間	筆數	金額合計	期間	筆數	金額合計			
第一類帳戶 王錦標安泰銀行 營業部 00322003688201	陳英昭	誠泰彰銀	88.8.18 至 89.12.29	21	25,604,124	無	0	0	無	0	0	68	79,530,679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第一類帳戶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匯入、匯出總圖（94 偵 23041 卷㈨第 3 頁）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第一類帳戶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匯出明細編號 5 至 11、編號 13 至 16、編號 20 至 21（94 偵 23041 卷㈨第 3 頁、第 40 至 43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㈩） 4、起訴書附表五之一附註 1
	張欽銘	臺銀華江	89.1.28 至 90.3.20	9	8,999,760	無	0	0	無	0	0			
	楊常銘	北銀臺中	88.8.12 至 88.12.17	8	9,599,730	無	0	0	無	0	0			
	林益民	寶島嘉義	89.8.18 至 89.11.24	5	4,979,850	無	0	0	無	0	0			
	林益成	農銀桃園	89.8.29 至 89.12.28	5	5,999,850	無	0	0	無	0	0			
	楊欲慶	北銀臺中	89.8.11 至 89.12.11	4	4,599,880	無	0	0	無	0	0			
	葉日南	上海新竹	89.10.30 至 89.12.22	4	3,599,880	無	0	0	無	0	0			
	許梓弘	臺銀華江	88.8.21 至 88.8.27	3	3,599,910	無	0	0	無	0	0			
	林全敏	中信銀新興	88.10.27 至 89.12.22	3	3,779,940	無	0	0	無	0	0			
	李三銘	泛亞臺南	88.10.29 至 88.12.27	2	3,599,900	無	0	0	無	0	0			
	賴政顯	中信銀新興	89.11.30 至 89.12.26	2	3,799,930	無	0	0	無	0	0			
	魏維成	寶島嘉義	88.12.1	1	1,199,960	無	0	0	無	0	0			
	范天恆	大安長安東	89.1.14	1	167,965	無	0	0	無	0	0			
第一類帳戶 王錦標萬泰銀行 城東分行 00007533229209	高雄分公司	萬泰屏東	88.9.7 至 88.12.22	44	23,606,122	無	0	0	無	0	0	65	37976437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第一類帳戶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匯入、匯出總圖（94 偵 23041 卷㈨第 4 頁）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第一類帳戶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匯出明細編號 1、編號 5 至 13、編號 15 至 17、編號 19（94 偵 23041 卷㈨第 4 頁、第 50 至 51 頁、第 53 至 54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 34、卷 36） 4、起訴書附表五之二附註 1
	國華產險公司	萬泰屏東、城東	86.6.7 至 88.5.14	7	7,390,615	無	0	0	無	0	0			
	范天恒	華南中山 大安長安東	86.5.13 至 88.8.13	2	798,392	無	0	0	無	0	0			
	魏維成	寶島嘉義	88.12.17 至 88.12.28	2	2,399,880	無	0	0	無	0	0			
	洪恩瑜	中信銀新興	86.5.13	1	36,461	無	0	0	無	0	0			
	陳美珠	合庫彰銀	86.5.13	1	75,252	無	0	0	無	0	0			
	吳玉霞	領現	86.5.13	1	215,625	無	0	0	無	0	0			
	楊錦銘	萬泰臺中	86.9.15	1	120,000	無	0	0	無	0	0			
	賴阿雪	農銀桃園	86.9.15	1	160,000	無	0	0	無	0	0			
	蔡德榕	領現	86.9.15	1	400,000	無	0	0	無	0	0			
	陳英昭	合庫彰銀	88.8.13	1	54,418	無	0	0	無	0	0			
	郭耀祖	領現	88.8.13	1	319,702	無	0	0	無	0	0			
	林全敏	中信銀新興	88.11.24	1	1,199,970	無	0	0	無	0	0			
	楊欲慶	北銀臺中	89.4.29	1	1,200,000	無	0	0	無	0	0			
第一類帳戶 王錦標建華銀行 中正分行 02600400022993	國華產險公司	三信銀林森	無	0	0	無	0	0	93.11.25	1	9,000,000	5	37,990,210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第一類帳戶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帳號　　號匯入、匯出總圖（94 偵 23041 卷㈨第 5 頁）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第一類帳戶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帳號　　號匯出明細編號 4 至 7（94 偵 23041 ㈨ 26 第 5 頁、第 63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12 頁、第 81 至 82 頁、第 88 頁） 4、起訴書附表五之三附註 1
	國華產險公司	復華城東 A	無	0	0	無	0	0	93.11.25	1	6,000,000			
	國華產險公司	復華城東 B	無	0	0	無	0	0	94.1.21	2	22,000,000			
	魏維成	寶島臺南	無	0	0	92.1.28	1	990,210	無	0	0			
合計				133	117,507,116		1	990,210		4	37,000,000	138	155,497,326	

證據明細六

償還王錦標個人借款或其私人用途 86 年 10 月 9 日至 94 年 1 月 25 日合計 2,639 萬 8,000 元								
序號	期間	受款人	受款人身份	金額合計	筆數	受款行	資金來源帳戶	證據所在
1	86.10.9 至 87.7.27	甘光宇	同上	2,996,000	3	臺企北鳳山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1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號卷㈠第 16 至 19 頁、94 偵 23041 卷㈨第 3 頁、第 40 至 43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㈠第 24 至 25 頁、第 41 至 42 頁、第 51 至 52 頁、第 90 至 91 頁、第 113 至 114 頁、第 117 至 119 頁、第 406 至 407 頁） 3、起訴書附表五之一附註 3
2	88.2.11	吳陽春		1,000,000	1	上海忠孝		
3	88.5.10	童錦素	同上	1,100,000	1	華泰營業部		
4	88.5.20	童筠之		1,000,000	1	臺北富邦士林（原北銀士林）		
5	89.10.7	何蘭香	總公司秘書	1,500,000	1	萬通長春		
6	86.10.9	甘光宇	同上	900,000	1	臺企北鳳山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㈨第 53 至 54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㈩第 22 至 23 頁、第 101 至 102 頁） 3、起訴書附表五之二附註 3
7	89.1.12	群益證券		1,402,000	1	世華忠孝		
8	93.11.12	甘光宇	同上	9,000,000	1	臺企北鳳山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資料（94 偵 23041 卷㈨第 63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79 頁、第 89 至 94 頁） 3、起訴書附表五之三附註 3
9	94.1.24	陳麗玲	同上	2,000,000	1	彰銀中崙		
10	94.1.24	楊新櫻		1,000,000	1	彰銀信義		
11	94.1.24	李叔錚		1,000,000	1	彰銀營業部		
12	94.1.25	童錦素	同上	1,500,000	1	華泰銀營業部		
13	94.1.25	劉醇賢		2,000,000	1	土銀前鎮		
合計				26,398,000	15			

證據明細七

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 87 年 6 月 29 日至 89 年 3 月 20 日匯入金額合計 177 萬 5,391 元							
序號	期間	受款人	受款人身份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帳戶	證據所在
1	87.6.29 至 89.3.20	王錦標	董事長	1,775,391	2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40 頁）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　　號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262 至 263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第 43 至 44 頁、第 246 至 247 頁）
合計				1,775,391	2		

證據明細八

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帳號　　號 88 年 8 月 12 日至 88 年 9 月 1 日匯入金額合計 450 萬 0,000 元							
序號	期間	受款人	受款人身份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帳戶	證據所在
1	88.8.12 至 88.9.1	王錦標	董事長	4,500,000	2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0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40 頁）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帳號　　號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126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第 141 至 142、第 169 頁）
合計				4,500,000	2		

證據明細九

王錦標（A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萬通銀行帳號　　號 86 年 4 月 30 日至 90 年 1 月 12 日匯入金額合計 4 億 8,543 萬 9,940 元							
序號	期間	受款人	受款人身份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帳戶	證據所在
1	86.4.30 至 90.1.12	王錦標	董事長	412,789,940	166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㈠、94 偵 23041 號卷㈨第 34 至 38 頁） 2、A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1 至 64 頁） 3、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4、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㈠、卷㈢）
2	86.8.23	王錦標	董事長	12,000,000	1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㈠、94 偵 23041 卷㈨第 34 至 38 頁） 2、A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1 頁） 3、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4、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㈠第 22 至 23 頁）
3	86.11.21 至 89.8.11	王錦標	董事長	60,650,000	22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㈨第 51 至 52 頁） 2、A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1 至 63 頁反） 3、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4、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㈩第 24 至 130 頁）
合計				485,439,940	189		

證據明細十

王錦標（B帳戶）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90年1月17日至91年7月15日匯入金額合計2億1,770萬元							
序號	期間	受款人	受款人身份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帳戶	證據所在
1	90.1.17至90.12.27	王錦標	董事長	181,450,000	76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1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匯出資料（94偵23041卷㈣第38至40頁） 2、B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76至77頁） 3、B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偵23041卷㈧第2至46頁） 4、相關傳票（94偵23041卷㈦94偵23041卷㈦、卷㈩）
2	90.12.4至91.7.15	王錦標	董事長	36,250,000	19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匯出資料（94偵23041卷㈣第52頁） 2、B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77至77頁反） 3、B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偵23041卷㈧第2至46頁） 4、相關傳票（94偵23041卷㈩第131至167頁）
合計				217,700,000	95		

證據明細十一

王錦標（C 帳戶）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91 年 8 月 23 至 93 年 1 月 19 日（僅有 91 年 8 月 23 日至 92 年 3 月 17 日有匯入）匯入金額合計 4,240 萬元							
序號	期間	受款人	受款人身份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帳戶	證據所在
1	91.8.23 至 92.1.15	王錦標	董事長	33,400,000	16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帳號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㈣第 52 至 53 頁） 2、C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83 頁） 3、C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㈥第 21 至 67-1 頁） 4、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第 168 至 199 頁）
2	92.1.27 至 92.3.17	王錦標	董事長	6,500,000	2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帳號　　3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㈣第 61 頁） 2、C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83 頁） 3、C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㈥第 21 至 67-1 頁） 4、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㈤第 96 至 97 頁、94 偵 23041 號卷㈣第 11 頁、第 17 頁）
3	92.3.17 註： 92.3.18 至 93.1.19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帳號 04192010018899 號無款項匯入，起訴書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右表編號 2 金額記載有誤，參表 3	王錦標	董事長	2,500,000	1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帳號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㈣第 69 頁） 2、C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83 頁） 3、C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㈥第 21 至 67-1 頁） 4、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㈤第 46 至 47 頁、94 偵 23041 卷㈣第 6 頁）
合計				42,400,000	19		

證據明細十二

王錦標（D 帳戶）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92 年 2 月 12 日至 94 年 2 月 4 日匯入金額合計 2 億 5,227 萬 6,906 元							
序號	期間	受款人	受款人身份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帳戶	證據所在
1	92.2.12 至 93.1.19（萬通銀行帳號） 93.2.4 至 94.2.4（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王錦標	董事長	115,179,000（萬通銀行帳戶金額 67,570,000＋中國信託銀行帳戶金額 47,609,000)	74（萬通銀行帳號 41 筆＋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33 筆）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帳號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61 至 63 頁） 2、D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92 至 98 頁反面） 3、D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㈩第 3 至 54 頁 4、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㈨第 366 至 436 頁、94 偵 23041 號卷㈣第 15 頁、第 24 頁）
2	92.2.12 至 93.1.19（萬通銀行帳號） 93.2.4 至 93.12.28（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王錦標	董事長	137,097,906（萬通銀行帳戶金額 83,697,000+中國信託銀行帳戶金額 53,400,906) 註： 起訴書第 81 頁附表五之四右表編號 1、編號 3 金額記載有誤，參表 3	99（萬通銀行帳號 63 筆＋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36 筆)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帳號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69 至 71 頁） 2、D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92 至 98 頁反面） 3、D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㈩第 3 至 54 頁） 4、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㈨第 177 至 340 頁）
合計				252,276,906	173		

證據明細十三

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 86 年 1 月 27 日至 91 年 10 月 31 日匯入金額合計 6,335 萬 1,596 元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87.6.29 至 89.3.20	1,775,391	2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	參證據明細七
2	86.1.27 至 90.1.3	50,059,637	74	王錦標（A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A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5 頁反面至 67 頁反面）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號㈦第 262 至 264 頁） 3、相關傳票紀錄（94 偵 23041 卷㈣第 21 至 168 頁、第 227 至 230 頁、94 偵 23041 卷㈠第 161 頁、第 175 頁、第 180 頁、第 189 頁、第 483 頁、94 偵 23041 卷㈡第 556 頁）
3	90.1.20 至 91.8.2	7,579,188	26	王錦標（B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B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79 頁至 79 頁反面）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㈦第 263 至 264 頁） 3、相關傳票（94 偵字 23041 卷㈣第 169 至 216 頁、第 231 至 232 頁）
4	91.9.3 至 91.10.31	446,000	2	王錦標（C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C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85 頁）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號卷㈦第 264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217 至 217-1 頁、第 225 至 226 頁）

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 86 年 1 月 27 日至 91 年 10 月 31 日匯入金額合計 6,335 萬 1,596 元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5	86.4.30	650,000	1	王錦標彰化銀行中崙分行 （代號：0095154）	1、聯邦銀行函覆資料（94 偵 23041 卷㈣第 246 至 247 頁）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㈡第 262 頁）
6	91.9.4	2,841,380	1	何蘭香中國信託銀行長春分行 帳號　　5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　　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㈡第 262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218 至 219 頁）
合計		63,351,596	106		

證據明細十四

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帳號　　號 86 年 3 月 25 日至 89 年 5 月 15 日匯入金額合計 3,074 萬 37 元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88.8.12 至 88.9.1	4,500,000	2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帳號　　號	參證據明細八
2	86.3.25 至 89.1.17	9,875,593	10	王錦標（A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萬通銀行帳號　　號	3、A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5 至 67 頁反面） 4、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帳號　　號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126 頁） 5、相關傳票紀錄（94 偵 23041 卷㈣第 8 至 16 頁、第 24 至 32 頁）
3	87.1.8 至 89.5.15	16,364,444	6	其他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帳號　　號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126 頁） 2、相關傳票紀錄（94 偵 23041 卷㈣第 23 頁，其餘因風災毀損，故銀行無法提供）
合計		30,740,037	18		

證據明細十五

王錦標（A帳戶）於86年1月8日至90年1月12日左列來源存入金額合計8億101萬5,024元 （此期間尚有諸多不詳來源之款項存入此帳戶，本表未予計入）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86.4.30 至 90.1.12	412,789,940	166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 帳號　　號	參證據明細九
2	86.8.23	12,000,000	1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 帳號　　號	
3	86.11.21 至 89.8.11	60,650,000	22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 帳號　　號	
4	86.8.23	20,000,000	1	匯款人王錦標 帳戶來源不詳	1、王錦標（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2、A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1 頁） 3、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4、相關傳票（缺）
5	87.7.20	2,000,000	1	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 帳號　　號	1、A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1 頁） 2、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3、相關傳票（因納莉風災銀行無法提供）
6	88.11.4	10,000,000	1	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 帳號　　號	1、A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2 頁） 2、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3、相關傳票（因納莉風災銀行無法提供）
7	86.4.11 至 89.7.31	60,664,845	35	王錦標彰化銀行中崙分行 王錦標臺北富邦銀行中崙分行 王錦標台新銀行西門分行 （原大安銀行營業部） 王錦標彰化銀行城東分行 王錦標萬泰銀行忠孝分行 王錦標彰化銀行信義分行 王錦標中華商銀中山分行	1、A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1 至 63 頁反面） 2、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

王錦標（A帳戶）於86年1月8日至90年1月12日左列來源存入金額合計8億101萬5,024元 （此期間尚有諸多不詳來源之款項存入此帳戶，本表未予計入）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王錦標中華商銀長安分行 王錦標中華商銀民生分行 王錦標合作金庫銀行彰化分行	
8	86.3.18 至 89.12.8	3,800,000	2	王彩絹中華商銀延吉分行 王彩絹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	1、A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編號 8（原審卷十七第 64 頁反面） 2、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㈢第 537 至 538 頁、第 623 至 625 頁）
9	86.3.18 至 86.9.23	11,500,000	9	張登洲萬泰銀行忠孝分行	1、A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編號 3（原審卷十七第 64 頁） 2、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第 497 至 506 頁）
10	86.1.8 至 90.1.12	177,006,823	54	其他	1、A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4 至 65 頁） 2、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
序號 1 至 10 之合計		770,411,608	292		
11	87.3.25	10,000,000	1	因彰銀貸款換單之需求現金存入，該現金來源不明	1、被告王錦標刑事陳報（五）狀（原審卷四第 4 頁） 2、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22 頁）
12	86.1.6 至 89.12.28	20,603,416	146	託收及薪轉	1、被告王錦標刑事陳報（五）狀（原審卷四第 8 至 12 頁） 2、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3 至 79 頁）
序號 1 至 12 之合計		801,015,024	439		

證據明細十六

王錦標（B帳戶）於90年1月17日至94年8月8日左列來源存入金額合計3億2,000萬4,715元 （此期間尚有諸多不詳來源之款項存入此帳戶，本表未予計入）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90.1.17 至 90.12.27	181,450,000	76	王錦標安泰銀行營業部 帳號　　號	參證據明細十
2	90.12.4 至 91.7.15	36,250,000	19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 帳號　　號	
3	91.1.14 至 91.8.23	44,130,000	24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帳號　　號	1、B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77 至 77 頁反面） 2、B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㈧第 2 至 46 頁） 3、相關傳票紀錄（94 偵 23041 卷㈩第 175 至 222 頁）
4	90.1.17 至 90.5.29	5,189,000	4	王錦標世華銀行忠孝分行 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帳號 11178222858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127 頁） 2、B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76 至 76 頁反面） 3、B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㈧第 2 至 46 頁） 4、相關傳票紀錄（94 偵 23041 卷㈩第 277 至 284 頁）
5	90.6.27 至 91.8.5	30,869,000	16	王錦標華銀行南京東路分行 王錦標第一銀行城東分行 王錦標郵局 王錦標板信銀行松江分行	1、B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76 頁反面至 77 頁反面） 2、B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㈧第 2 至 46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㈩第 247 至 272 頁、第 372 至 373 頁、第 377 頁、第 420 頁）
6	90.1.17 至 94.8.8	14,660,091	56	其他	1、B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77 頁反面至 78 頁反面） 2、B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㈧第 2 至 46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㈩）
序號 1 至 6 之合計		312,548,091	195		
7	90.1.19 至 91.8.26	7,456,624	27	薪轉	1、被告王錦標刑事陳報（五）狀（原審卷四第 8 至 12 頁） 2、B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㈧第 2 至 46 頁）
序號 1 至 7 之合計		320,004,715	222		

證據明細十七

王錦標（C 帳戶）於 91 年 8 月 23 日至 94 年 3 月 16 日左列來源存入金額合計 2 億 9,787 萬 8,170 元 （此期間尚有諸多不詳來源之款項存入此帳戶，本表未予計入）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91.8.23 至 92.1.24	32,805,740	14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帳號　　號	1、C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83 頁） 2、C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㈥第 21 至 67-1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㈤第 19 至 45 頁）
2	91.8.23 至 92.1.15	33,400,000	16	王錦標萬泰銀行城東分行 帳號　　號	參證據明細十一
3	92.1.27 至 92.3.17	6,500,000	2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 帳號　　號	
4	92.3.17	2,500,000	1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 帳號　　號	
5	91.11.5 至 94.2.21	195,500,000	103	王錦標（D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　　號	1、D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110 頁反面至 112 頁） 2、C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㈥第 21 至 67-1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㈩、㈪、㈫）
6	94.2.4	310,000	1	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 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帳號 11178222858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㈦第 127 頁） 2、C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83 頁反） 3、C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㈥第 21 至 67-1 頁） 4、相關傳票紀錄（94 偵 23041 卷㈤第 148 至 149 頁）
7	93.10.8 至 93.12.14	1,810,000	3	王錦標復華銀行城東分行 王錦標台新銀行敦南分行	1、C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83 頁反面） 2、C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㈥第 21 至 67-1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㈤第 87 至 88 頁、第 143 頁）
8	91.11.4 至 94.3.16	25,052,430	20	其他	1、C 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83 頁反面） 2、C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㈥第 21 至 67-1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㈤）
合計		297,878,170	160		

證據明細十八

王錦標（D帳戶）於91年12月3日至94年3月16日左列來源存入金額合計4億1,865萬9,195元 （此期間尚有諸多不詳來源之款項存入此帳戶，本表未予計入）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92.2.12至93.1.20（萬通銀行帳號） 93.2.4至94.2.4（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115,179,000（萬通銀行帳戶金額67,570,000+中國信託銀行帳戶金額47,609,000）	74（萬通銀行帳號41筆＋中國信託銀行帳號33筆）	王錦標建華銀行中正分行帳號　　號	參證據明細十二
2	92.2.12至93.1.19（萬通銀行帳號） 93.2.4至93.12.28（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137,097,906（萬通銀行帳戶金額83,697,000+中國信託銀行帳戶金額53,400,906)	99（萬通銀行帳號63筆＋中國信託銀行帳號36筆）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帳號　　號	
3	94.1.20至94.3.15（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4,110,000	6	王錦標板信銀行八德分行帳號　　號	1、D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98至98頁反） 2、D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偵23041卷㈩第3至54頁） 3、相關傳票(94偵23041卷㈨第341至352頁）
4	93.2.16至94.3.16	136,175,090	305	王錦標復華銀行城東分行	1、D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93頁反至98頁反） 2、D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偵23041卷㈩第3至54頁） 3、相關傳票(94偵23041卷㈨第476至822頁）

王錦標（D帳戶）於91年12月3日至94年3月16日左列來源存入金額合計4億1,865萬9,195元 （此期間尚有諸多不詳來源之款項存入此帳戶，本表未予計入）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5	93.5.21至93.5.24	2,645,000	3	王錦標彰化銀行中崙分行 王錦標彰化銀行仁和分行 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松江分行	1、D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95頁） 2、D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偵23041卷㈩第3至54頁） 3、相關傳票（94偵23041號卷㈨第456頁、第470、第475頁）
6	93.4.28	67,257	1	王錦標（C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 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8號	1、C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28（原審卷十七第89頁反面） 2、D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偵23041卷㈩第3至54頁） 3、王錦標C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偵23041卷㈥第54頁）
7	91.12.3至93.11.24	23,384,942	47	其他	1、D帳戶匯入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98頁反面至99頁） 2、D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偵23041卷㈩第3至54頁） 3、相關傳票（94偵23041號卷㈨）
合計		418,659,195	535		

證據明細十九

王錦標（E 帳戶）於 90 年 12 月 28 日至 94 年 7 月 26 日匯入金額合計 7,636 萬 342 元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90.12.28 至 91.8.5	5,092,693	11	王錦標（B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B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22(原審卷十七第 81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㈧）
2	92.3.4 至 94.3.21	33,109,649	78	王錦標（C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1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C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29（原審卷十七第 90 至 91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㈦第 9 至 108 頁、第 383 至 519 頁）
3	94.1.20	603,000	2	王錦標（D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D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42（原審卷十七第 112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422 頁）
4	94.7.26	500,000	1	王錦標世華銀行忠孝分行 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 E 帳戶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247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74 頁）
5	94.4.20 至 94.7.26	2,765,000	4	王錦標彰化銀行建國分行 王錦標郵局 王錦標臺東中小企銀臺北分行 王錦標國泰世華建國分行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 E 帳戶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247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 卷㈣第 50 頁、第 58 頁、第 66 頁、第 70 頁）
6	94.4.20 至 94.7.26	5,890,000	7	王錦標彰化銀行中崙分行 王錦標第一銀行城東分行 王錦標彰化銀行城東分行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 E 帳戶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247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7 至 11 頁、第 54 頁、第 61 頁）
7	94.2.14 至 94.5.27	28,400,000	7	其它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 E 帳戶匯入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247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12 至 13 頁、第 17 至 19 頁、第 29 頁、第 36 至 37 頁、第 41 至 43 頁）
合計		76,360,342	110		

證據明細二十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87.6.10 至 89.10.27	42,290,042	64	王錦標（A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萬通銀行帳號　　6 號	1、A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6 頁至 67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㈠、㈡、㈢、㈣）
2	91.1.28 至 91.8.22	14,703,003	26	王錦標（B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B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79 頁至 79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㈧）
3	91.10.8 至 94.3.9	12,365,905	51	王錦標（C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C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85 至 86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㈥、㈦）
4	93.11.25	1,000,000	1	王錦標（D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D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103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第 386 頁）
合計		70,358,950	142		

證據明細二十一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86.2.3 至 89.12.14	21,535,914	73	王錦標（A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A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24（原審卷十七第 71 頁反面至 72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㈠、㈡、㈢、㈣）
2	90.1.30 至 92.12.23	5,904,041	34	王錦標（B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6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B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18（原審卷十七第 81 頁至 81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㈧）
合計		27,439,955	107		

證據明細二十二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89.3.4	1,000,000	1	王錦標（A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A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3（原審卷十七第 69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㈢第 85 至 86 頁）
2	91.2.1 至 91.8.6	1,632,000	8	王錦標（B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B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5、編號 30（原審卷十七第 80 頁、第 82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㈧）
3	91.9.9 至 94.3.10	4,460,000	19	王錦標（C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C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4、編號 31（原審卷十七第 86 頁反面至 87 頁、91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㈥、㈦）
合計		7,092,000	28		

證據明細二十三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87.8.14 至 89.10.13	19,502,228	34	王錦標（A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A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4、編號 27（原審卷十七第 69 頁、第 74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㈠、㈡、㈢、㈣）
2	90.12.21 至 91.7.22	8,541,233	17	王錦標（B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B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6、編號 23（原審卷十七第 80 頁、第 81 頁反至 82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㈧）
3	91.10.15 至 94.3.14	3,324,644	13	王錦標（C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1 號 萬通銀行帳號　8 號	1、C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11（原審卷十七第 87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㈥、㈦）
合計		31,368,105	64		

證據明細二十四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91.3.18	32,000	1	王錦標（B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1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B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31（原審卷十七第 82 頁反）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㈧第 285 至 286 頁）
2	92.1.13	1,000,000	1	王錦標（C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1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C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16（原審卷十七第 88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㈥第 302 至 303 頁）
合計		1,032,000	2		

證據明細二十五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86.8.27 至 89.10.13	11,414,193	37	王錦標（A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A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65 頁反面至 67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㈠、㈡、㈢、㈣）
2	90.12.27 至 91.8.22	3,621,174	9	王錦標（B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B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79 頁至 79 頁反）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㈧）
3	91.9.27 至 93.2.16	8,031,222	16	王錦標（C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C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原審卷十七第 85 頁至 86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㈥、㈦）
合計		23,066,589	62		

證據明細二十六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86.8.6 至 89.11.6	9,185,728	77	王錦標（A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A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2（原審卷十七第 67 頁反面至 69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㈠、㈡、㈢、㈣）
2	90.12.24 至 91.9.5	11,528,828	36	王錦標（B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B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3、編號 29（原審卷十七第 79 頁反面至 80 頁、第 82 頁至 82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㈧）
3	91.9.3 至 94.3.21	101,508,589	185	王錦標（C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C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1、編號 27（原審卷十七第 84 頁至 85 頁、第 88 頁反面至 89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㈥、㈦）
4	91.7.22	1,680,000	1	王錦標（D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D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40（原審卷十七第 110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㈩第 146 至 147 頁）
5	90.4.2 至 94.7.20	20,392,448	96	王錦標（E 帳戶）支票存款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 E 帳戶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㈨第 256 至 258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㈤）
6	91.9.5	2,600,000	1	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 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帳戶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㈣第 256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㈣第 261 至 262 頁）
7	94.5.4	54,320	1	王錦標世華銀行忠孝分行 帳號 11178222858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帳號　　號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㈨第 127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㈣第 26 頁）
合計		146,949,913	397		

證據明細二十七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91.9.30 至 92.1.9	10,471,857	5	王錦標（D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8 號	1、D 帳戶匯出明細資料編號 32（原審卷十七第 1032 頁至 103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㈩第 119 至 120、125 至 126、133 至 134、149-1 頁、94 偵 23041 號卷㈪第 1 至 2 頁）
合計		10,471,857	5		

證據明細二十八

序號	對照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聯邦東臺北帳號　　1 號帳戶匯入、匯出總圖匯出明細編號	日期	解款銀行帳號	收款人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3	89.3.10	「」9	甘光宇	2,000,000	1	王錦標 國泰世華銀行 忠孝分行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匯入、匯出總圖（94 偵 23041 卷㈥第 125 頁）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國泰世華銀行忠孝分行帳號　　號匯出匯出明細編號 3、編號 5、編號 6 項次 1 至 3（94 偵 23041 卷㈥第 127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㈣）
2	5	94.5.4	2	楊賽芬	7,000	1		
3	編號 6 項次 1	87.3.9	因納莉風災無法提供		9,800,000	1		
4	編號 6 項次 2	88.9.2			8,000,000	1		
5	編號 6 項次 3	88.9.18			2,460,466	1		
合計					22,267,466	5		

證據明細二十九

序號	對照 A 帳戶 匯出明細編號	日期	解款銀行 帳號	收款人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5	87.12.18 至 89.1.24	國泰世華忠孝	群益證券	3,839,300	6	王錦標（A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 （原萬通銀行） 長春分行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A 帳戶匯出明細編號 5 至 9、編號 11 至 23、編號 25、編號 28 至 34（原審卷十七第 69 頁至 71 頁反面、第 72 頁反、74 頁反至 75 頁反）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㈠、㈡、㈢、㈣）
2	6	88.1.15	國　　竹	群益基金	300,000	1		
3	7	86.8.6 至 89.10.24	0	王月	12,535,344	34		
4	8	86.8.11 至 89.11.3	1	美國運通	5,319,528	25		
5	9	86.8.19 至 88.3.16	營	張慧真	266,608	6		
6	11	86.10.1 至 86.12.3	土銀松山 土銀敦化 3	中國信託	1,058,526	4		
7	12	86.12.23 至 87.6.30	營	大安信託	897,893	4		
8	13	89.1.4 至 89.12.4	0	彰銀信義	4,562,141	11		
9	14	87.1.26 至 89.2.29	臺企北　山	甘光宇	20,192,342	26		
10	15	89.3.4 至 89.12.4		甘光華	8,595,731	18		
11	16	86.12.1 至 87.5.27	0	呂禮聰	164,700	2		
12	17	87.4.22 至 87.9.23	0	吳玫芬	16,720	2		
13	18	89.2.2	十	柯麗芬	20,000	1		

序號	對照 A 帳戶 匯出明細編號	日期	解款銀行 帳號	收款人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4	19	89.2.2	0	張欽銘	20,000	1		
15	20	89.2.2	8	林英豪	20,000	1		
16	21	89.2.2	彙	蘇香如	20,000	1		
17	22	89.2.2	3	李虹卿	20,000	1		
18	23	89.2.2	0	許雪芳	20,000	1		
19	25	86.8.11 至 89.10.11	5	何蘭香	1,223,750	9		
20	28	87.4.8 至 89.10.27	9	林世正	188,540	11		
21	29	87.4.15 至 89.10.27	萬通長春 9	潘蓉儀	197,156	14		
22	30	87.4.21		彭淑宜	330,000	1		
23	31	88.6.11 至 89.10.27		王綠珠	428,540	11		
24	32	88.11.29 至 89.10.27		蔡德蓉	158,540	10		
25	33	89.10.11		周尚成	500,000	1		
26	34	89.2.2		鄧如雪	20,000	1		
合計					60,915,359	203		
註：序號 3 之筆數共 33 筆，金額合計共 12,535,344，其中第 5 筆為 87 年 3 月 25 日之交易金額 10,000,000 元，被告王錦標於刑事陳報（五）狀陳述該筆為清償貸款（原審卷四第 4 頁）								

證據明細三十

序號	對照 B 帳戶 匯出明細編號	日期	解款銀行 帳號	收款人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2	90.9.14 至 91.7.15	臺企北圓山	甘光華	10,662,000	15	王錦標（B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 （原萬通銀行） 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B 帳戶匯出明細編號 2、編號 7 至 17、編號 24 至 28、編號 32（原審卷十七第 79 頁反面至 81 頁、82 頁至 82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八)）
2	7	90.12.27 至 91.7.29	彰銀建國	王月	473,000	7		
3	8	91.1.7 至 91.7.23		中國信託	989,472	4		
4	9	91.3.4 至 91.8.2		彰銀信義	1,775,706	6		
5	10	91.2.8	中　銀板新	吳秋悅	25,000	1		
6	11	91.2.8		林英豪	25,000	1		
7	12	91.2.8		李虹卿	25,000	1		
8	13	91.2.8	土銀彰化	柯麗芬	25,000	1		
9	14	91.2.8		許雪芳	25,000	1		
10	15	91.2.8		蘇香如	25,000	1		
11	16	91.3.5 至 91.7.15	一銀民權	美國運通	1,548,526	6		
12	17	91.6.6 至 91.7.30	華　中孝	郭子毅	2,984,645	3		
13	24	90.10.29 至 91.7.1		王綠珠	79,270	5		

序號	對照 B 帳戶 匯出明細編號	日期	解款銀行 帳號	收款人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4	25	90.10.29 至 91.7.1	華通信券	林世正	79,270	5		
15	26	90.10.29 至 91.7.1		蔡德蓉	117,521	6		
16	27	90.10.29 至 91.7.1		潘蓉儀	79,270	5		
17	28	91.1.2 至 91.3.4	華通信券	何蘭香	1,250,000	2		
18	32	91.2.8		鄧如雪	25,000	1		
合計					20,213,680	71		

證據明細三十一

序號	對照 C 帳戶 匯出明細編號	日期	解款銀行 帳號	收款人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5	91.9.4 至 92.12.31	臺企北圓山	甘光華	23,266,110	21	王錦標（C 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 （原萬通銀行） 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C 帳戶匯出明細編號 5 至 10、編號 12 至 15、編號 17 至 26（原審卷十七第 87 頁至 88 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卷㈥㈦）
2	6	91.9.17	花旗臺北	洪乘興	1,200,000	1		
3	7	91.9.20	4	曾政儀	182,360	1		
4	8	91.10.2		周哲如	480,000	1		
5	9	91.10.8 至 92.7.25	世華忠孝	群益證券	1,779,347	3		
6	10	91.10.15		昇陽建設	1,630,000	1		
7	12	91.10.29 至 92.8.5	華信忠孝 上海忠孝	郭子毅	4,984,675	5		
8	13	91.11.7	國	群益基金	3,015,000	1		
9	14	91.11.27	滙豐臺中	王彩足	3,500,000	1		
10	15	91.9.27 至 94.3.1	彰銀建國 0	王月	2,516,000	29		
11	17	92.5.12 至 92.12.24	僑銀儲蓄部 彰銀中崙	吳宜樺	935,864	5		

序號	對照C帳戶 匯出明細編號	日期	解款銀行 帳號	收款人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2	18	92.6.19	合庫長安	永福扶輪社	103,830	1		
13	19	92.8.14 至 93.1.20		張幼琳	1,710,000	4		
14	20	92.10.14	一	何蘭香	251,719	1		
15	21	92.10.20 至 92.10.21	宣邦營業部	徐明珠	800,000	2		
16	22	93.2.16		信用卡處	1,018,653	1		
17	23	93.6.28		安法診所	288,000	1		
18	24	93.9.6	彰銀東臺南	綺享樂團	500,000	1		
19	25	93.12.7	荷蘭松山	童錦素	2,005,000	1		
20	26	94.3.4		陳麗玲	250,000	1		
合計					50,416,558	82		

證據明細三十二

序號	對照D帳戶 匯出明細編號	日期	解款銀行 帳號	收款人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5	92.1.27	北銀臺中	李虹卿	20,000	1	王錦標（D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 （原萬通銀行） 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D帳戶匯出明細編號5至編號6、編號8至10、編號21至26、編號28至31、編號33至34（原審卷十七第100頁反面、103至103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偵23041卷㈩、㈪、㈫）
2	6	92.1.27		柯麗芬	20,000	1		
3	8	92.1.27	日盛臺義	許雪芳	20,000	1		
4	9	92.1.27	竹南銀莊敬	周寶琴	20,000	1		
5	10	92.1.28	華南長安 6	張馥柔	407,400	1		
6	21	92.7.2至93.6.30	華南長安 臺銀南港	張懷瑜	1,792,000	4		
7	22	93.3.19	蒂蘭松山 0	童錦素	3,919,500	1		
8	23	93.4.22		楊新櫻	3,000,000	1		
9	24	93.4.22	彰銀總部	李叔錚	1,000,000	2		
10	25	93.5.5	彰銀中崙	吳燦濱	2,985,000	1		
11	26	93.5.18		陳麗玲	4,221,000	1		
12	28	93.5.27	玉山長春	邱泰源	2,521,000	1		
13	29	93.12.27	臺企基雅	朱惠珍	3,020,000	1		
14	30	94.1.17		張麗蓉	400,000	1		

序號	對照D帳戶 匯出明細編號	日期	解款銀行 帳號	收款人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5	31	94.2.4 至 94.3.11	1	戴淑瓊	2,500,000	2		
16	33	91.7.3 至 93.9.27	彰銀建國 臺企北鳳山	甘光宇	10,624,000	12		
17	34	91.7.29	國泰世華中孝	群益證券	537,803	1		
合計					37,007,703	33		
註：序號 5 之金額合計共 407,400 元，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第二類 D 帳戶匯入、匯出總圖及匯出明細資料誤載為 20,000 元，證據所在參 94 偵 23041 卷㈣第 14 至 15 頁所附相關傳票。								

證據明細三十三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90.4.23 至 94.4.18	9,645,000	34	王錦標支存帳戶（E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 E 帳戶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248 至 249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㈤）
合計		9,645,000	765		
註：被告主張此 9,645,000 元為償還借款，被告主張之借款本金、日期、提示之證明文件及相關傳票詳參原審卷十三第 46、53 頁及 94 偵 23041 號卷 23 第 537 至 538、623 至 625 頁。					

證據明細三十四

序號	期間	金額合計	筆數	資金來源	證據所在
1	90.3.29 至 91.2.6	23,328,000	31	王錦標支存帳戶（E帳戶） 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帳號　　號 萬通銀行帳號　　號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 E 帳戶匯出資料（94 偵 23041 卷㈥第 259-1 至 259-2 頁） 2、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㈤）
合計		23,328,000	765		

證據明細三十五

86年8月23日至94年4月20日，自第二類帳戶及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9501020371號匯回總公司、各分公司、各分公司主管帳戶或其他客戶帳戶供處理退佣或公司使用合計3億5,382萬8,947元【另參被告王錦標104年1月27日刑事辯護意旨（一）狀（原審卷十四第261至310頁）】

匯出帳戶	匯入帳戶		期間及金額									依匯出帳戶別，統計匯出筆數	依匯出帳戶別，統計匯出金額	證據所在
	受款戶名	受款行帳號	86年8月23日至90年12月31日			91年1月1日至93年2月3日			93年2月4日至94年4月20日					
			期間	筆數	金額合計	期間	筆數	金額合計	期間	筆數	金額合計			
王錦標(A帳戶) 中信銀(原萬通) 長春分行 萬通帳號： 號 □	國華產險公司	一銀城東	86.8.23	2	2,000,000	無	0	0	無	0	0	126	21,345,812	1、A帳戶匯出明細編號10、編號26(原審卷十七第70頁反面、72頁反面至74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偵23041號卷㈠、㈡、㈢、㈣） 3、金管會檢查局彙整之國華中產險公司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帳戶明細表(94偵23041卷㈧第55頁)
		一	89.10.27	1	241,292	無	0	0	無	0	0			
		中信銀（原萬通） 長春分行 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86.9.6至89.10.19	123	19,104,520	無	0	0	無	0	0			
王錦標(B帳戶) 中信銀(原萬銀) 長春分行 中信銀帳號： 號 萬通帳號： 號 □	國華產險公司	一	90.12.27	1	240,219	91.1.28至91.8.22	7	1,679,414	無	0	0	21	3,314,869	1、B帳戶匯出明細編號4、編號19至編號21（原審卷十七第80頁、81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偵23041卷㈧） 3、金管會檢查局彙整之國華產險公司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帳戶明細表(94偵23041卷㈧第55頁)
		中信銀（原萬通） 長春分行 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90.5.31	8	442,219	無	0	0	無	0	0			
		中信銀（原萬通） 長春分行 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90.5.31	1	215,917	無	0	0	無	0	0			
		中信銀（原萬通） 長春分行 中國信託銀行 帳號： 萬通帳號：	90.11.6	1	184,500	91.1.7至91.7.5	3	552,600	無	0	0			

第二類C帳戶中信銀（原萬通）長春分行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國華產險公司	彰銀信義	無	0	0	91.9.4 至 91.11.4	3	854,415	無	0	0	36	7,995,828	1、C帳戶匯出明細編號3、編號30（原審卷十七第86頁至86頁反面、第91頁） 2、相關傳票（94偵23041號卷㈥、㈦） 3、金管會檢查局彙整之國華中產險公司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明細表（94偵23041卷㈧第55頁）
		一	無	0	0	91.9.27 至 93.1.20	15	3,549,852	93.2.16 至 94.3.2	14	2,861,226			
		中信銀（原萬通）長春分行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無	0	0	92.9.3 至 92.12.2	3	547,950	93.2.5	1	182,385			
第二類D帳戶中信銀（原萬通）長春分行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0 8	國華產險公司	中信銀（原萬通）長春分行中信銀帳號： 通 ：	無	0	0	91.6.27 至 92.12.31	239	80,426,191	93.2.26 至 94.1.10	250	78,305,533	863	253,432,438	1、D帳戶匯出明細編號1至編號4、編號7、編號11至19、編號27、編號35至39（原審卷十七第99頁反至110頁反面） 2、相關傳票（94偵23041號卷㈩、㈪、㈫） 3、金管會檢查局彙整之國華中產險公司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帳戶明細表（94偵23041卷㈧第55頁）
		中信銀（原萬通）長春分行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無	0	0	92.1.30	3	2,500,000	無	0	0			
		中信銀（原萬通）長春分行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無	0	0	92.2.14 至 92.11.21	4	600,000	無	0	0			
	林益成	十	無	0	0	92.2.19 至 93.1.15	21	3,528,130	93.2.16 至 84.1.28	31	3,508,613			
	魏正道		無	0	0	無	0	0	93.5.21 至 93.9.24	10	5,425,268			
	魏維成		無	0	0	91.6.17 至 93.1.19	21	22,659,092	93.2.25 至 93.4.26	6	3,336,343			
	呂宗勳	中信銀新興	無	0	0	92.6.13 至 92.12.24	19	3,471,404	93.3.9 至 93.12.30	13	3,423,220			
			無	0	0	無	0	0	93.5.5	1	5,161,575			
	賴政顯		無	0	0	92.2.19 至 92.5.5	5	927,403	無	0	0			
		日盛嘉義	無	0	0	92.12.18	2	160,007	93.2.25 至 93.8.16	6	771,176			
	陳英昭		無	0	0	92.2.19 至 92.3.19	2	679,829	無	0	0			
	林益民	日盛嘉義	無	0	0	92.3.13 至	10	641,472	無	0	0			

					92.9.18					
吳秋悅	臺銀華江	無	0	0	92.1.27 至 93.1.15	3	177,274	無	0	0
		無	0	0	92.6.16 至 92.10.20	2	178,700	93.10.26	1	241,178
		無	0	0	92.9.4	1	165,518	無	0	0
	中信銀板新	無	0	0	92.12.15	1	3,116	無	0	0
林英豪		無	0	0	92.1.27	1	20,000	無	0	0
		無	0	0	92.2.19 至 93.1.19	22	4,166,771	93.2.16 至 93.12.28	10	849,917
蘇香如		無	0	0	92.1.27	1	20,000	93.10.26 至 93.11.23	3	1,209,285
范天恆（註：凱興保代協理）		無	0	0	91.11.14 至 91.12.13	2	43,981	無	0	0
		無	0	0	92.1.15 至 92.12.15	6	209,013	無	0	0
		無	0	0	93.1.19	1	94,690	93.2.12 至 94.1.17	10	865,470
楊欲慶	北富邦中港（原北銀臺中）	無	0	0	92.3.27 至 93.1.19	25	3,665,405	93.2.16 至 94.1.17	31	5,352,612
張嘉豪（註：中壢慶豐汽車人員）		無	0	0	92.2.25 至 93.1.12	12	4,167,900	93.2.16 至 94.3.15	15	7,788,900
余明光（註：桃竹苗豐田汽車經銷商總經理）	土銀中壢	無	0	0	92.2.25 至 93.1.12	11	1,253,700	93.2.16 至 94.3.15	14	1,378,890
施顯富【註：國都汽車（豐田汽車經銷商）總經理】	一	無	0	0	92.3.20 至 93.1.12	10	1,115,272	無	0	0
陳俊安	彰銀臺東	無	0	0	92.4.2 至	11	3,550,051	93.2.12 至 93.7.28	4	52,131

	（註：臺東通訊處員工）	8				92.11.21								
	蘇室邦（註：國都汽車人員）	一銀北投	無	0	0	91.11.14 至 92.2.14	4	500,806	無	0	0			
	楊錦銘		無	0	0	92.3.27 至 92.11.28	5	95,985	93.3.19 至 93.10.26	6	123,879			
	張秀萍		無	0	0	92.12.15	2	26,814	93.2.25 至 93.8.16	3	66,702			
	李鄧如雪	中信	無	0	0	無	0	0	93.3.4	1	91,400			
	吳東昌		無	0	0	無	0	0	94.1.25 至 94.2.3	2	431,822			
第二類 E 帳戶中信銀（原萬通）長春分行支存 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國華產險公司	一	無	0	0	無	0	0	94.3.20	1	540,000	3	30,540,000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 E 帳戶匯入、匯出總圖（94 偵 23041 卷㈣第 245 頁）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 E 帳戶匯出明細編號 29（94 偵 23041 卷㈣第 260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㈤）
		北商銀景美	無	0	0	無	0	0	94.4.20	1	15,000,000			
		臺北富邦	無	0	0	無	0	0	94.4.20	1	15,000,000			
王錦標聯邦東臺北 帳號 號	國華產險公司	中信銀（原萬通）長春分行 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89.5.26 至 90.1.31	5	24,700,000	無	0	0	無	0	0	7	37,200,000	1、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0 號帳戶匯入、匯出總圖（94 偵 23041 卷㈡第 255 頁） 2、金管會檢查局彙整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帳戶匯出明細編號 2 至 4（94 偵 23041 卷㈡第 256 頁） 3、相關傳票（94 偵 23041 號卷㈡第 260 頁，其餘風災無法提供） 4、金管會檢查局彙整之國華產險公司中國信託銀行（原萬通銀行）長春分行帳戶明細表（94 偵 23041 卷㈧第 55 頁）
		中信銀（原萬通）長春分行 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0	90.2.6	1	5,500,000	無	0	0	無	0	0			
		中信銀（原萬通）長春分行 中信銀帳號： 萬通帳號：	88.11.3	1	7,000,000	無	0	0	無	0	0			
合計				144	59,628,667		421	140,456,210		360	148,728,748	1,056	353,828,947	

證據明細三十六

王錦標聯邦銀豪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左列款項 86 年 1 月 27 日至 91 年 11 月 4 日流向不明金額合計 2,155 萬 1,592 元	
	金額合計			與 94 偵 23041 卷㈥第 261-1 頁金管會之整理表彙整金額不同主要之原因（金管會彙整資料之明細誤載情形另參卷內修改處）	證據所在
	入	出	91.11.4 餘額		
	63,351,596			金管會之整理表漏列 7 筆	參證據明細十三
（1）		2,000,000		金管會之整理表漏列	參證據明細十五
（2）		2,600,000			參證據明細二十六
（10）		37,200,000			參證據明細三十五
（1）至（10）合計		41,800,000		詳（1）之說明	
91.11.4 餘額			4		王錦標聯邦銀行東臺北分行帳號 號行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㈣第 267 頁）
86.1.27 至 91.11.4 流向不明金額合計 （入－出－91.11.4 餘額）	21,551,592				

證據明細三十七

A 帳戶左列款項 86 年 1 月 6 日至 90 年 1 月 16 日流向不明金額合計 5 億 5,389 萬 518 元					
	金額合計			與 94 偵 23041 卷㈠第 139 頁金管會之整理表彙整金額不同主要之原因 （金管會彙整資料之明細誤載情形另參卷內修改處）	證據所在
	入	出	90.1.16 餘額		
	801,015,024			加計被告提出說明之款項存入： （1）87.3.25 現金存入 10,000,000 係因彰銀貸款換單之需求 （2）86.1.6 至 89.12.28 之託收及薪轉合計 20,603,416	參證據明細十五
（1）		50,059,637		金管會統計之期間為 86.8.27 至 89.11.4，本表統計之期間為 86.1.27 至 90.1.3	參證據明細十三
（2）		9,875,593		金管會統計之期間為 86.8.27 至 89.11.4，本表統計之期間為 86.3.25 至 89.11.4	參證據明細十四
（3）		42,290,042			參證據明細二十
（4）		21,535,914			參證據明細二十一
（5）		1,000,000			參證據明細二十二
（6）		19,502,228			參證據明細二十三
（7）		11,414,193			參證據明細二十五
（8）		9,185,728			參證據明細二十六
（9）		60,915,359			參證據明細二十九
（10）		21,345,812			參證據明細三十五
（1）至（10）合計		247,124,506		詳（1）、（2）之說明	
90.1.16 餘額			0		A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㈠第 79 頁）
86.1.6 至 90.1.16 流向不明金額合計（入－出－90.1.16 餘額）	553,890,518				

證據明細三十八

B 帳戶左列款項 90 年 1 月 17 日至 94 年 8 月 8 日流向不明金額合計 2 億 3,780 萬 3,583 元					
	金額合計			與 94 偵 23041 卷㈠第 170 頁金管會之整理表彙整金額不同主要之原因 （金管會彙整資料之明細誤載情形另參卷內修改處）	證據所在
	入	出	94.8.8 之餘額		
	320,004,715			加計被告提出說明之款項存入： 90.1.19 至 91.8.26 之薪轉合計 7,456,624	參證據明細十六
（1）		7,579,188		金管會統計之期間為 90.12.26 至 91.8.22，本表統計之期間為 90.1.20 至 91.8.22	參證據明細十三
（2）		5,092,693			參證據明細十九
（3）		14,703,003			參證據明細二十
（4）		5,904,041			參證據明細二十一
（5）		1,632,000			參證據明細二十二
（6）		8,541,233			參證據明細二十三
（7）		32,000			參證據明細二十四
（8）		3,621,174			參證據明細二十五
（9）		11,528,828			參證據明細二十六
（10）		20,213,680			參證據明細三十
（11）		3,314,869			參證據明細三十五
（1）至（11）合計		82,162,709		詳（1）之說明	
94.8.8 之餘額			38,423		B 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 偵 23041 卷㈧第 36 頁）
90.1.17 至 94.8.8 流向不明金額合計（入－出－94.8.8 之餘額）		237,803,583			

證據明細三十九

C帳戶左列款項91年8月23日至94年3月21日流向不明金額合計7,515萬2,518元					
	金額合計			與94偵23041卷㈥第185頁金管會之整理表彙整金額不同主要之原因 （金管會彙整資料之明細誤載情形另參卷內修改處）	證據所在
	入	出	94.3.21之餘額		
	297,878,170			金管會之整理表缺漏91.11.15自萬泰城東匯入之170萬及91.11.5至94.2.21自王錦標(D帳戶)合計匯入之1億95,500,000	參證據明細十七
（1）		446,000			參證據明細十三
（2）		67,257			參證據明細十八
（3）		33,109,649			參證據明細十九
（4）		12,365,905			參證據明細二十
（5）		4,460,000			參證據明細二十二
（6）		3,324,644			參證據明細二十三
（7）		1,000,000			參證據明細二十四
（8）		8,031,222			參證據明細二十五
（9）		101,508,589			參證據明細二十六
（10）		50,416,558			參證據明細三十一
（11）		7,995,828			參證據明細三十五
（1）至（11）合計		222,725,652			
94.3.21之餘額			0		C帳戶歷史交易明細（94偵23041卷㈥第67-1頁）
91.8.23至94.3.21流向不明金額合計（入－出－94.3.21之餘額）		75,152,518			